

寿光市低碳清洁供热更新工程-监理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： SDJF-20231208215)

项目所在地区： 山东省,潍坊市,寿光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寿光市低碳清洁供热更新工程-监理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，招标人为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 寿光市低碳清洁供热更新工程-监理，详见招标文件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寿光市低碳清洁供热更新工程-监理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- (001 寿光市低碳清洁供热更新工程-监理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、投标人为具有项目实施能力的独立企业法人；
- 2、投标人为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；
 - 3、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，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税收违法黑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（通过“信用中国”、“信用寿光”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。）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 从 2023 年 12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2 日 17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 寿光市凯德华 SOHO 22 楼 2208 室，现场自行领取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

递交方式： 寿光市凯德华 SOHO 22 楼 2208 室，现场自行领取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

开标地点：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

七、其他

获取招标文件时携带：营业执照副本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通过账户管理系统打印的



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》，“信用中国”网站信用信息截图，资质证书，法人资格证明（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）及授权委托书（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）以上原件及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一套。投标人资料必须真实，严禁借资格参加投标。

投标单位资料必须真实，严禁借资质参加投标。投标单位报名时提供的证件必须为有效证件，否则不予受理。获取招标文件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，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委员会组织的资格后审为准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洛城街道圣城街以南、豪源路以西，企业总部群 3 号楼

联系人：/

电话：/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山东金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寿光市凯德华 SOH022 楼

联系人：李秀梅

电话：0536-2233366

电子邮件：sdjfxmglyxgs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

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